

关于东财鑫享 30 天滚动持有中短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原集合计划份额重新确认和登记的提示性公告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证券公司大集合资产管理业务适用〈关于规范金融机构资产管理业务的指导意见〉操作指引》（证监会公告〔2018〕39 号）等法律法规的规定和《东证融汇鑫享 30 天滚动持有中短债债券型集合资产管理计划资产管理合同》的有关约定，东证融汇鑫享 30 天滚动持有中短债债券型集合资产管理计划（以下简称“原集合计划”）已经中国证监会 2025 年 10 月 22 日证监许可〔2025〕2345 号文准予变更注册。原集合计划以通讯方式召开了集合计划份额持有人大会，并于 2025 年 11 月 24 日表决通过了《关于东证融汇鑫享 30 天滚动持有中短债债券型集合资产管理计划变更管理人并变更为东财鑫享 30 天滚动持有中短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有关事项的议案》。

自 2025 年 12 月 8 日起，原集合计划的管理人由东证融汇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变更为东财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财基金”或“本基金管理人”）；原集合计划变更为东财鑫享 30 天滚动持有中短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本基金分 A 类基金份额和 C 类基金份额，A 类基金份额基金代码：026008；C 类基金份额基金代码：026009，投资者持有的原集合计划 A 类份额或 C 类份额在 2025 年 12 月 8 日自动转换为本基金 A 类基金份额或 C 类基金份额。

对于通过原集合计划的销售机构购买、但该销售机构未与本基金管理人签订基金销售服务协议的投资人，截至 2025 年 12 月 5 日（含）其仍然持有的原集合计划份额，将在 2025 年 12 月 8 日统一变更为东财鑫享 30 天滚动持有中短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份额，并暂时登记至东财基金在基金登记机构开立的临时账户。投资者可登录东财基金官方网站（www.dongcaijijin.com）查询所持有基金的基金净值和持有份额等信息。

投资者在《东财鑫享 30 天滚动持有中短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生效之日起可通过本基金管理人指定的销售机构提交基金账户开立申请，基金账户开立成功后，对应份额将确认至投资者的基金账户上。份额确认完成后，基金份额持有人方可依据《东财鑫享 30 天滚动持有中短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

合同》约定及披露的公告，对相应基金份额进行赎回及其他交易。

一、份额重新确认和登记的对象

截至 2025 年 12 月 8 日登记在东财基金开立的临时账户上的基金份额持有人。

二、受理份额重新确认和登记时间

自 2025 年 12 月 8 日起，受理份额重新确认和登记的机构在基金业务服务时间内（交易日 9:00-11:30 和 13:00-17:00）均可受理份额重新确认和登记业务，但本基金收益分配的权益登记日除外。

三、受理份额重新确认的机构

东财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上海市徐汇区宛平南路 88 号金座 5 楼

客户服务电话：400-9210-107

投资者在东财基金指定的销售机构申请开立基金账户，具体开立基金账户规则以基金登记机构为准。基金账户开立成功后，对应份额将确认至投资者的基金账户上。

投资者如提交开户的要素与持有原集合计划份额时的账户身份信息不一致，导致无法自动确认和登记份额时，可向受理机构提交份额重新确认和登记申请材料。

风险提示：本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敬请投资人注意投资风险。投资者投资于基金前应认真阅读基金的基金合同和招募说明书等法律文件，确认已知悉基金产品资料概要，全面认识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和产品特性，并充分考虑自身的风险承受能力，在了解产品情况及销售机构适当性匹配意见的基础上，理性判断市场，谨慎做出投资决策。

特此公告。

东财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5 年 12 月 8 日